

# 企业视角下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共同体的建设动因与治理研究

宋玉霞 刘焱 安丽花

(石家庄工程职业学院 050061)

**摘要:**针对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共同体构建过程中长期存在的“企冷校热”现象,本研究立足于企业角度,借助新制度经济学以及共生理论,全面剖析企业参与的关键动力与治理途径。站在企业的立场来看,其核心动力在于借助资源整合来降低交易成本、优化产权配置从而提高合作效率,并且通过契约设计与合作行为规范来达成稳定增长。企业视角下产教融合共同体治理应当以降低交易成本作为核心、将产权明晰当作前提、以契约弹性作为保障、以行为协同当作手段、以稳定性评估作为反馈,进而构建出CTPCS综合整治模型,形成闭环反馈系统。

**关键词:**产教融合共同体;职业教育;建设动因;治理路径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共同体是以行业领军企业作为核心,携手职业院校、科研机构等诸多主体所构成的功能性组织,属于教育链、人才链同产业链、创新链协同发展的关键载体。其核心特质涵盖共同目标导向(例如优化教育链与产业链的衔接)、资源共享机制(例如技术设备与师资的互通)以及复合功能属性(包含人才培养、技术研发与社会服务)。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共同体的主要双方为企业与职业院校,二者分属于不同的行业组织,鉴于目标、任务以及职责存在差异,自然而然也就存在着不同的建设动因。之所以长期以来产教融合的发展成效不尽人意,出现“企冷校热”“剃头挑子一头热”的状况,正是由于更多的考量是从院校的角度出发,进而忽视了企业这一主体地真正需求。故而对于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共同体的研究务必要立足于企业地视角。

## 一、企业参与产教融合共同体的驱动力辨析

站在企业的角度来看,于宏观层面进行归纳,参与共同建设职业院校产教融合共同体的动力主要呈现在三个方面:其一为经济动力:借由校企合作来降低人力资源培养的成本(像是缩短新员工地适应周期),共同享有院校的科研成果以提高技术创新的效率;其二是战略动力:构建起长期的人才储备库以应对产业升级的需要,强化在行业内地话语权以及标准制定的能力;其三是政策动力:对政府产教融合政策导向予以响应,获得税收优惠、土地支持等制度方面的红利。引入新制度经济学的理论,从企业的微观层面剖析可知,其核心动力在于凭借资源整合来降低交易成本、优化产权配置以增进合作效率,并且通过契约设计以及合作行为规范来达成稳定性的增长。

### (一)降低交易成本的经济需求

企业参与产教融合需要担负伙伴选择成本(涵盖信息搜寻、谈判以及契约保障成本)、运行交易成本(包含监督、决策、争议解决成本)以及资产专用性成本(资源投入的不可逆性)<sup>[1]</sup>。借助共同体的构建,企业能够共享教育资源与技术成果,减少重复投入,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例如,集成化产教融合平台凭借“大平台+”模式把校企点对点合作提升为多边协作,降低了单次交易成本。

### (二)产权配置优化的管理诉求

产教融合关乎知识、技术等异质性资源的产权分配事宜。企业借助参与共同体,能够促进动态产权界定机制的构建,明晰技术成果转化收益的分配准则,降低由于产权不完全所引发的“准租金攫取”冲突<sup>[1]</sup>。举例而言,可通过契约明确知识产权的归属,设立技术转化收益的阶梯式分配模式。

### (三)政策激励与市场竞争压力

国家“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组合激励政策(如《建设产教融合型企业实施办法》等)给企业带来税收减免、用地

支持等切实利益,增进其参与的动力<sup>[1]</sup>。与此行业技术的升级迫使企业借助产教融合来获取定制化的技能人才,以提高市场竞争力。

## 二、关键影响要素的作用机制及优化路径

在构建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的综合治理模型时,对关键要素的探究是极为重要的一个环节。本研究立足于新制度经济学理论,从契约、交易成本、产权、合作行为、稳定性等诸多维度展开,深度剖析这些要素于产教融合共同体里的作用机理,以此为综合治理模型的构建给予理论支撑。

### (一)契约治理:不完全契约与动态调整机制

契约乃规范多元主体权责之核心工具。企业需于契约中明晰资源投入比例(诸如设备捐赠与实训基地建设)、利益分配规则(例如知识产权归属)以及风险共担条款(如项目失败的责任划分)。完全契约可明确权责分配,借由法律协议界定合作各方的资源投入、收益分配及风险承担,以减少机会主义行为。不过,鉴于产教融合所涉及的技术研发与人才培养具有周期性和不确定性,契约本就存在不完全性。

在不完全契约的情况下,应当引入具有弹性的治理机制,借助声誉约束(例如企业参与度对行业评价的影响)、惯例遵循(例如校企定期举行沟通会议)以及剩余权力的再配置(例如动态调整理事会决策的权重)来应对不确定性,进而弥补契约的刚性。例如,可设立“争议解决委员会”来处理契约未涉及的冲突。再如,在德国的“二元制”模式中,行业协会通过非正式规则来协调校企之间的分歧,形成稳定的合作预期。

### (二)交易成本治理:制度性成本的结构性削减

交易成本于产教融合的整个过程中贯穿始终,涵盖伙伴选择成本(信息搜寻与谈判成本)、运行成本(监督与争议解决成本)以及资产专用性成本(设备用途锁定风险)。伙伴选择成本对合作行为具有正向影响,也就是说,在前期投入高额成本来筛选匹配伙伴,能够降低后期的机会主义风险<sup>[1]</sup>。实证研究显示,运行交易成本每提高1%,合作主体的机会主义行为便会下降0.435%,这表明规范化管理能够对道德风险起到抑制作用。然而,资产专用性成本具有双重效应,即专用性资产的投入会增强合作的黏性,但也容易引发“套牢风险”。

交易成本的降低,可通过以下优化路径来实现:其一,降低资产的专用性:企业优先投入通用性的设备(例如数控机床,而非定制化的产线),或者通过混合所有制来实现产权的共享;其二,对资产专用性进行分级管理,强势主体承担高专用性的投入(例如设备),弱势主体则降低专用性(例如通用技术培训);其三,提高准租金的攫取成本,建立违约惩罚机制(例如退出需支付违约金)与动态产权界定规则,以保护弱势主体的权益;其四,建立产教融合信用数据库:整合企业、学校的信用信息,

降低信息搜寻的成本。

### (三) 产权配置：动态界定与收益共享

产权不明晰乃是致使合作流于形式的关键阻碍。例如，职业院校实训设备的产权归属不明确，或许会引发企业的“搭便车”行径；技术成果的产权模糊，容易导致控制权的争夺；而科研成果的共有特性，更是会加剧利益分配的争议。准租金的攫取成本能够对机会主义起到抑制作用，提升违约成本则有助于促进合作的稳定性<sup>[1]</sup>。

解决路径需融合动态产权界定（诸如按阶段划定知识产权占比）以及利益共享机制（例如校企共建技术转化收益池）。依照贡献度动态调节产权比例，例如采用“技术入股+分成制”的方式。引入第三方产权评估机构对资源价值进行独立评估，订立标准化分配准则。典型实例表明，浙江省借助“股份制产业学院”模式达成校企按照持股比例共享决策权与收益，稳定性得到显著提高。

### (四) 合作行为模型：从博弈到协同

企业与院校的协作举动存在本质性矛盾，企业追逐短期经济收益（例如即刻可用的人才培养），而院校注重长期社会成效（例如学生综合素质的提升）。计划行为理论对企业决策的解释表明，感知到的收益、成本以及政策控制力会对合作意向产生影响<sup>[2]</sup>。扎根理论揭示了行为与动力的循环，企业借助“资源互补—利益共享—信任强化”的路径来加深合作<sup>[3]</sup>。

优化路径需斟酌需求导向的协作设计，以及激励机制的差别化，以激发企业的持续参与。可依据企业技术需求定制人才培养方案，例如“订单班”“现代学徒制”等。能够通过构建双重激励框架，即“经济激励+非经济激励”的方式，采用“金融+土地+税收”的组合政策来补偿企业投入，并赋予企业行业标准制定权、品牌曝光机会等隐性收益。还可为中小微企业提供专项补贴，给予龙头企业治理主导权。在美国的“合作教育”模式里，企业通过参与课程设计获取定制化人才，同时提升社会声誉。

### (五) 稳定性评估：多维指标与动态反馈

稳定性涵盖结构稳定性（主体关系持久性）与过程稳定性（合作流程可控性）。基于 CIPP-IPO 模型，能够从背景（政策支持程度）、投入（资源匹配比率）、过程（争议解决效率）、结果（人才留存比率）四个维度构建评估体系，全方位评估稳定性，其内容包含资源整合、教学过程、技术转化等维度<sup>[4]</sup>，而否定性指标（如重大违规事件）实行一票否决制，以强化风险防控<sup>[5]</sup>。比如，运用灰色关联组合赋权法得出，合作行为治理（权重 25.40%）对稳定性的影响最大，其次是交易成本治理（19.86%）。

优化路径可思索构建三级指标体系，包括基础性指标（政策落实）、实质性指标（资源共建）以及否定性指标（合规性）<sup>[6]</sup>。与此构建动态监测与反馈机制，借助大数据平台实时追踪合作成效，适时调整策略。

### 三、构建综合治理模型

依据前文从企业视角借助新制度经济学理论剖析得出的关键影响因素、作用机制以及优化路径的探究，作者构建了“契约—交易成本—产权—合作行为—稳定性”（CTPCS）综合治理模型（见图 1）：

模型的图示阐释如下：将契约治理当作顶层架构，把交易成本和产权配置作为中间层的支撑，以合作行为和稳定性评估作为底层的驱动，构建起一个闭环反馈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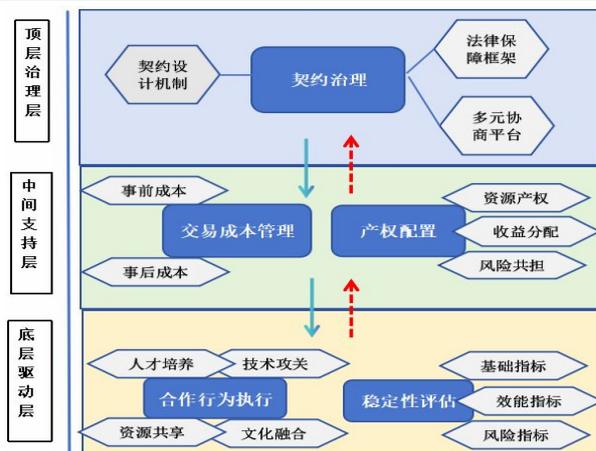


图 1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共同体 CTPCS 综合治理模型

经由这一模型，企业能够在降低参与成本的同时将资源效用最大化，职业教育机构则可获取持续的技术与人才回馈，最终达成教育供给侧与产业需求侧的深度联结。在本课题研究的某智能制造企业和高职院校共同建设产业学院的综合治理实例里，契约设计中规定技术成果收益按照企业 60%、学校 40% 的比例进行分配，设立了弹性条款以应对技术的迭代，产权配置中借助第三方评估专利价值，动态调整分成比例，成本控制采用了企业投入专用设备（高专用性），学校提供通用实训场的（低专用性）的模式，合作行为中依照企业需求开设“工业机器人定制班”，学生毕业后优先入职，在稳定性评估方面运用了年度评估技术转化率与学生就业匹配度的指标，未达标的则启动整改流程。

在实际治理中，上述模型的运行还依靠着两大支撑机制：其一为信息共享平台，即对企业需求数据与院校资源库进行整合，以降低信息不对称状况；其二是第三方仲裁机构，通过行业协会或者政府监管部门介入到争议调解当中，来提高契约执行的效率。

职业教育领域产教融合共同体的治理需摒弃单一要素优化的思维模式，借助契约的刚性约束、产权的动态调整以及行为的激励相容来达成系统的均衡。从企业的视角来看，产教融合共同体的治理应以降低交易成本为核心，以产权清晰为前提，以契约弹性为保障，以行为协同为手段，并以稳定性评估为反馈。此项研究为解决企业参与动力匮乏的问题、优化产教融合的长效治理提供了理论支撑和实践参考，有助于推动职业教育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的高质量发展。

### 参考文献：

- [1] 李玉倩, 陈万明. 产教融合的集体主义困境: 交易成本理论诠释与实证检验[J]. 中国高教研究, 2019(9).
- [2] 冉云芳. 企业参与职业教育校企合作的影响机理研究——基于计划行为理论的解释框架[J]. 教育发展研究, 2021(7).
- [3] 谭俊峰. 职业教育校企合作“行为—动力”机制分析——基于扎根理论的研究[J]. 2023(4).
- [4] 王惠霞. 基于 CIPP 模式的高职院校产教融合评价指标体系建构研究[D]. 2022.
- [5] 晋浩天. 破解市域产教联合体“合而不融”难题光明日报[N]. 2025-02-18(13).

课题基金项目：河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课题“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的综合治理研究”（2404458）

作者简介：宋玉霞（1976-），女，汉族，河北省唐山市，党委副书记，副教授，硕士，职业教育、企业管理。